

许昌市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

关于印发许昌市 2023 年 推进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要点的 通 知

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市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各成员单位：

《许昌市 2023 年运输结构调整工作要点》已经许昌市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许昌市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

工作专班办公室（代章）



许昌市 2023 年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 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交通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实省委省政府“十大战略”有关要求，根据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安排，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着力在枢纽建设，联运主体培育和运输结构调整等方面下功夫、见成效，全力推动我市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交通强市、生态强市作出积极贡献。

一、2023 年铁路货运量目标

根据省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专班下发的“全省铁路货运增量目标分解表（2022-2025 年）”，我市 2023 需要完成铁路货运量（含到达和发送量）307 万吨。根据省定目标任务，将任务分解到各地各铁路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承担铁路货物运量 20 万吨、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承担货物 10 万吨、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承担货物 147 万吨，禹州市禹亳铁路专用线承担货物 130 万吨。各地要按照“一县一策、一企一策”的原则，与辖区内重点工矿企业、物流园区签订铁路货运增量目标责任书，将任务按年度分解到企业，确保完成年度增量目标。（责任单位：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

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禹州市禹毫铁路专用线；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二、推动运输结构调整优化提升

1. 加快物流通道建设

持续推进优化对外物流通道，实现与京津冀都市圈、武汉1+8都市圈、长株潭城市群、珠三角经济区、环渤海经济区等主要经济区域的联通；构筑以国省道为主的内部物流通道，实现许昌市主城区、长葛市、禹州市、襄城县、鄢陵县间及与新郑市间的内部物流通道。

加快推进许昌市绕城高速公路、许昌至信阳高速公路(许昌境)、郑州至南阳高速公路(郑州至许昌段)、焦作至平顶山(新密至襄城段)高速公路等项目建设，形成“米字加方格”高速公路网络体系。谋划实施G311、G234、G107等国道新建项目，以及S227、S320、S319等省道新建及改建项目，进一步优化国省干线公路路网布局，全面提升公路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推进许昌襄城港、双洎河航道及港口项目、贾鲁河航运工程等项目建设，补齐内河水运发展短板。（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水利局，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2. 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向“公转铁”转型

积极对接许昌市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及物流园区，加大对相关有公转铁需求企业的引导，确保已实现公转铁部分保质保量完成。（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3.提升铁路运输能力

鼓励引导运输距离在 500 公里以上的大宗货运企业向铁路运输方式转变。充分利用京广铁路打通南北向大通道，推进“郑许一体”资源整合；充分发挥已建成通车的禹亳铁路一期工程（禹州市—建安区苏桥镇）货运能力，提升铁路运输能力。（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4.提升铁路专用线运营效果

充分提升在用铁路专用线运能，挖掘闲置铁路专用线潜能，提升铁路专用线有效作业长度，协助企业解决面临的实际困难，制定运量提升专项方案，促进企业铁路专用线开放共用。加快提升铁路专用线运营效果，力争实现矿山等资源的铁路运输，有效减少大宗货物公路货运量。（市发展改革委、

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5.规范铁路短驳运输

不具备铁路专用建设条件的，鼓励企业通过公路短驳的方式，到附近的铁路货场进行联程运输。开展铁路货站等区域短驳运输市场专项治理，规范铁路货站公路短驳运输服务，推进短驳运输价格合理化，营造公平开放的市场环境。完善限行区域车辆通行政策，在特定时段适当给予进出铁路货站的集疏运货车通行便利。改善物流园区进出道路通行条件，缓解物流园区周边道路拥堵。（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6.治理公路货运车辆超限超载

健全货运车辆非法改装联合监管工作机制，杜绝非法改装货运车辆出厂上路。强化重型货运车辆装卸源头监管和动态监控，加强重点源头单位货车出场（站）装载情况检查，禁止超限超载车辆出场（站）上路行驶，推动中长距离货物运输由公路有序转移至铁路、水路等运输方式。推进全市交通运输、公安部门治超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统一公路

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认定标准，优化完善公路治超网络，优化调整普通干线公路超限检测站（点）布局和功能设施，禁止超限超载车辆行驶。加强信用治超，严格落实公路治超“黑名单”制度，依法对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7. 实施综合治理，推进绿色运输发展

突出重型柴油运输车辆整治，启动营运重型柴油货车等高排放车辆污染治理。强化对运输煤炭、砂石、土方、水泥等车辆的执法监管，严查道路运输扬尘违规行为。加快实施车辆绕行改线方案，完善全市高速公路和国省干线公路重型车辆跨市通行主通道及辅助通道的路线设计。制定干线公路城市过境路段绕行改线实施方案，加快实施路段改线工程，强化货运车辆通行管理，逐步解决重型货车穿城造成的环境污染及交通拥堵问题。积极宣传推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加快实现物流配送车、邮政快递车辆的纯电动化。（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三、大力开展多式联运项目

1. 增强多式联运服务能力

紧抓“一带一路”建设契机，开展钢铁、煤炭、木材、矿

石等大宗原材料以及电力装备、汽车、农机等各类机械装备的中转联运、分拨集散等业务，提高公路、铁路、水路运输之间的衔接效率。加快多式联运设施和网络建设，实施铁路专用线进企入园工程，重点支持河南豫中陆路口岸综合物流港铁路专用线建设，力争2023年年底完成专用线建设任务并投入使用；打通襄城港水运航道，推广“内河码头+配套园区+物流服务”模式，提升我市多式联运服务能力。（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财政局、市水利局，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许昌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长葛段、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公司苏桥段，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2. 实施龙头企业引育行动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国内龙头型物流企业落户许昌。鼓励大型物流企业通过市场化兼并重组、联盟合作等方式进行规模扩张和资源整合，支持传统物流企业向多式联运经营人、物流全链条服务商转型，打造一批现代物流骨干企业。鼓励物流企业提档升级，对新晋国家、省级示范物流园区、5A级物流企业和新认定的物流“豫军”企业，积极争取省级服务业专项资金支持。（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管理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

3. 支持多式联运企业申报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大力开展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建设，加快培育 1-2 家服务优质、管理规范、示范引领作用明显的龙头骨干经营企业，为推动多式联运高质量发展提供典型经验借鉴和模式参考。重点支持河南豫中陆路口岸综合物流港、许昌襄城港区等大型物流园内龙头企业多式联运项目建成后申报省级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调整工作专班按职责推进)